

证券代码：000750

证券简称：国海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1-50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召开时间：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14:30。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；下午 13:00-15:00。

（2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09:15 至下午 15:00。

（二）召开地点：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国海大厦 1 楼会

议室。

（三）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。

（四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（五）主持人：何春梅董事长。

（六）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七）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 38 人，代表股份 2,272,146,50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7327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代表股份 1,657,414,37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441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4 人，代表股份 614,732,13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2908%：

（八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（二）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。

1. 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同意 2,242,134,42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98.6791%；反对 30,007,88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207%；弃权 4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

本议案由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，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同意通过。

本次修订后的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。

2. 《关于审议〈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（2021 年修订）〉的议案》

同意 2,270,917,93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59%；反对 1,205,5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31%；弃权 2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0%。

本次修订后的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》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文平、陈毛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与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和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法律意见书；
- （三）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会议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